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  
承辦人：張靜宜  
電話：7531875  
傳真：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ac37310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234379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(電子檔1個)(0234379A00\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(國小國語及數學)1份，請貴校派員參加並惠予研習人員公(差)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「109學年度學習扶助教師增能研習實施計畫(國小國語及數學)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學習扶助教師回流進修之機會，結合學習扶助各項系統及資源之運用，並提供各種教學策略，解決教學現場遭遇之困境，以落實學習扶助機制，特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案研習於大成國小辦理，辦理場次及日期如下，請貴校派員參加任一場次。數學場次為109年7月22日至109年7月24日共三天，國語文場次為109年7月29日及109年7月30日共二天。以上場次請參加人員攜帶筆記型電腦與會。
- 四、本案數學場次講師為永靖國小蘇月妙校長，請所屬學校惠予講師公假出席。
- 五、請參加人員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本府同意

教務處 收文:109/07/06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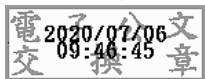
1090001802

有附件

覈實核發研習時數，數學場次18小時、國語文場次12小時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原斗國中小(國小部)、信義國中小(國小部)、向日葵學園、晨陽學園、喜樂之家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